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永发改审〔2024〕58号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永春县红五一供水和 引调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永春县自来水有限公司：

报来《关于永春县红五一供水和引调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及建设必要性：永春县红五一供水和引调水工程（项目编码：2407-350525-04-05-908641）建设，对优化配置永春县水资源等具有重要意义，原则同意项目建设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永春县五里街镇、介福乡、石鼓镇、达埔镇

三、项目单位：永春县自来水有限公司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

永春县红五一供水和引调水工程供水设计水平年受益人口23.5万人，本工程的供水范围主要有包括桃城、五里街、东平、石鼓、东关、岵山、吾峰等7个乡镇共62个村。工程分为吴田水库—五一水库引调水和马跳水厂输水管道两个项目区。

吴田水库—五一水库引调水输水线路起点为吴田水库，通过输水隧洞输水至五一水库坝址上游约 3.4km 处隧洞出口，隧洞出口接引水管道引水至蒋溪溪主河道，对蒋溪溪主河道拓宽护砌后自流至五一水库。全线路长 5095m,其中输水隧洞 1 段长 2870m,输水管道 1 段长 25m, 明渠段长 2200m。

马跳水厂输水管道项目区输水线路起点为达埔大桥右岸，接入两条在建 DN400 输水管,汇成 DN600 输水钢管，管道沿村道、农田、在建高速公路坡脚及卿园电站引水渠巡视道路敷设长 14.0km，至石鼓大桥处接红五一供水管网。

五、项目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投资金额为 12635.2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及自筹。

六、项目建设工期：按 18 个月控制。

七、招标内容：根据招标投标法、国家和我省工程项目招投标管理具体规定，请项目单位严格依法依规认真组织开展招投标活动。涉及政府采购事宜报同级财政部门。

八、请据此批复抓紧开展初步设计，深化其他相关前期工作，争取项目尽早开工建设。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7月19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县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。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7月19日印发
